

附表 4 具結書 (無法取得工程經歷證明時填寫, 仍需檢附離職證明)

具 結 書

本人參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託淡江大學舉辦之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」。

茲本人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, 任職於

公司名稱: _____,

工作內容: _____,

因該公司 停業 歇業 廢止 解散 撤銷登記

其他因素(恕不受理因離職作為無法取得工作證明之理由)

(前開公司聯絡人: _____ 職稱: _____ 聯絡電話: _____)

無法出具工程經歷證明。

本人具結以上證明, 如有虛偽, 願負一切法律責任, 並放棄『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』參訓資格, 且不要求任何退費, 特此具結。

此致

淡江大學

立具結書人: _____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

戶籍地址: _____

聯絡電話: 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本件經查證屬實 專責承辦人: _____ (代訓機構) 戳章